内乡县京宛协作双创示范园项目基础设施后续工程--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内乡县京宛协作双创示范园项目基础设施后续工程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内乡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建设资金为南水北调对口协作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辅助招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内乡县京宛协作双创示范园项目基础设施后续工程

2.2 项目编号：E4113000085003452001

2.3 项目地点：内乡县好问路与渚阳大街交叉口东北角区

2.4 招标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全部工程

2.5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 1 个标段

2.6 计划工期：90 日历天

2.7 质量要求：合格，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3.2 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含叁级）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且未担任其他正在施工建设项目，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3.4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企业，不足三年的，按已有年份提供；

3.5 投标人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拟任项目经理）,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需提供网站查询截图，并提供从"信用中国"网站下载的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8、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内容，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节假日顺延）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时间：2023 年 3 月 17 日 08 时 00 分至 2023 年 3 月 23 日 18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内乡县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下载

3、方式：

3.1 企业诚信库注册及 CA 办理

本项目只接受内乡县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业务，由于内乡县交易中心启用新版电子交易系统，已在旧版系统中注册的各交易主体应重新在新版交易系统中注册完善相关信息后绑定原 CA 证书，新注册的各交易主体直接在新版交易系统中注册完善相关信息并绑定 CA 证书（详见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3.0 版）启用通知》，请各潜在投标人按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规定及时办理，未按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导致无法参与投标的，投标人责任自负）。新版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信安 CA 客服：0371-96596。

3.2 招标文件获取方法：潜在投标人需通过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网新版系统首页点击新版电子交易系统，登录交易系统进行招标文件下载。（详见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3.0 投标人操作手册》、《上传资质包操作说明》）

3.3 请各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招标人及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4、招标文件售价：0 元

注：（1）招标文件获取有时间要求，错过时间后将无法完成操作，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潜在投标人务必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完成招标文件下载并确保文件下载完整（电子版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一并下载），获取时间截止后将无法下载任何招标文件内容，若由此原因影响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解密等情况，造成的损失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3）该项目需要使用网上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开标。各投标人根据操作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答疑，严重问题可拨打现场技术支持电话 17337179764。各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

（4）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签到截止时间 20 分钟内），不再执行投标文件解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及地点:

1.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4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投标文件递交的地点及开标地点：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室。

3.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联系方式

1、招标人信息：

名称：内乡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内乡县城关镇大成路 50 号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0377-65330062　1320377986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25006047061X

2、监督部门：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内乡县县衙大街中段

联系人：王乐

联系电话：0377-65330781　1553878288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25006047125U

3、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恒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宛城区孔明路建业凯旋广场 17 号楼 12 楼 1210 室

联系人：何先生

电话：0377-60698882　1833776023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3300888348

4、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何先生

联系电话：0377-60698882　18337760239

内乡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河南恒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